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第 4 次(第 758 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開會時間：110 年 4 月 7 日下午 1 時 30 分正

貳、討論事項

業務討論案

業務討論案一

案由：據本公司經理部門簽報，檢陳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草稿及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請公決案。

說明：

一、據本公司經理部門計簽110-035號及補充簽文說明：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36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3條規定，未上市櫃之公開發行公司得延長至每會計年度終了後4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財務報告；又依證券交易法第14-5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者，年度財務報告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1/2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故須依上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告經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其查核結果：

1. 損益方面：

(1)營業收入6,046.48億元，扣除營業成本及費用5,552.57億元後，營業淨利為493.91億元，減除營業外淨支出122.26億元並認列109年度盈餘超過合理利

潤數估列之提存電價穩定準備支出137.20億元後，稅前淨利為234.45億元。

(2)另主係因109年度折舊、公保超額年金等時間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認列所得稅利益2.41億元後，本期淨利為236.86億元，較本公司自編決算數358.49億元調整減少121.63億元(係依經濟部能源局110年3月25日能技字第11004005800號函調整增加再生能源電能費用政府補貼收入，並依110年3月26日召開之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調整增加提存電價穩定準備支出)。

2. 資產、負債方面：

資產21,450.85億元，負債18,191.99億元，權益3,258.86億元(含待彌補虧損67.05億元—係累積虧損646.05億元加計首次採用IFRSs調整數579.00億元)，資產較本公司自編決算數21,410.16億元調整增加40.69億元，負債較本公司自編決算數18,029.67億元調整增加162.32億元，權益較自編決算數3,380.49億元調整減少121.63億元。

(三)謹提送經會計師查簽之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告草稿。本公司109年度財務報告，會計師擬出具無保留意見表示：

1. 本公司所編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有關法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10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2.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以監察院審計部審定之金額為準，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帳冊，業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及監察院審計部審查完竣，並已照指示將應予調整事項追補入帳，並重編該年度財務報表。

(四)本案經提110年4月1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決議如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於本次110年第4次(第758次)董事會決議後,將再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並擬依規定辦理公告及申報:

1. 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決定。
2. 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09年度財務表冊報告書,提報本(110)年股東常會。
3. 各審計委員意見,請經理部門參考辦理。

二、特提請公決。

決議:

- 一、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通過,並提請110年股東常會承認。
- 二、依規定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意見請經理部門參考辦理。

業務討論案二

案由:據本公司經理部門簽報,檢陳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請公決案。

說明:

- 一、據本公司經理部門計簽110-035號及補充簽文說明:
 - (一)本公司109年度會計師查核後本期淨利236億8,595萬7,925元,加計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已實現依比例予以迴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1,530萬8,944元,可分配盈餘共計237億126萬6,869元,經填補109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等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33億5,152萬4,972元及上年度累積虧損849億5,438萬389元後,累積虧損餘646億463萬8,492元,留待以後年度彌補。
 - (二)本公司係國營事業,決算數依法以審計部審定數為準,如審定決算數有修正時,應依審計部審定數修正,修正之數

依政府規定辦理。

二、依公司法第228條及230條規定，本案經提110年4月1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決議如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於本次110年第4次(第758次)董事會決議後，將再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討論決定。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109年度財務表冊報告書，提報本(110)年股東常會。

三、特提請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按照審計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並提請110年股東常會承認。

參、散會(13時54分)